



四川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編

儒藏

史部

第六十二冊

四川大學出版社



B222
30
(62)

四川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 編

儒藏·史部

儒林年譜

第十二冊

四川大學出版社 二〇〇七年

國家「211工程」重點學科建設項目

國家「985工程」創新基地規劃項目

中國孔子基金會重大項目



儒藏

目錄

目錄

洪文敏公年譜	清·錢大昕編撰	洪汝奎增訂	一
周益國文忠公年譜	宋·周綸編撰		一二七
朱子年譜	清·王懋竑編撰		二〇三

清宣統間刊四洪年譜本

《洪文敏公年譜》一卷，清錢大昕編撰，洪汝奎增訂。清宣統元年晦木齋刊《四洪年譜》本。

洪邁（一一二二—一二〇二），字景盧，號容齋，鄱陽（今江西波陽）人，洪皓第三子。紹興十五年進士，歷知泉、吉、贛、建寧、婺等州府，淳熙間拜翰林學士，進《四朝史》。紹熙元年，出知紹興府，奉祠。嘉泰二年卒，年八十，謚文敏。邁與兄适、遵均有文名，時稱「三洪」。洪邁尤爲博學，文備衆體。著述甚豐，尤以《容齋隨筆》、《夷堅志》影響巨大，體現了他在文學、史學、典章名物、文學學等方面的成就。又有《野處文集》等，已殘佚，清勞格補輯有《洪文敏公集》八卷。《宋史》卷三七三有傳。

清人錢大昕所編《洪文敏公年譜》一卷，有嘉定八年李氏刊《潛研堂全書·孱守齋所編年譜五種》本。道光間，洪氏裔孫汝奎以錢譜「尚有未盡，爰補拾漏遺，加以增訂」。宣統二年，汝奎子恩廣取其手稿與洪皓、洪适、洪遵年譜合刊，編入《四洪年譜》第四卷。此譜采擷錢譜，考述宦歷、詩文著述、生平事蹟甚詳，又以「增訂」補其脫漏，訂其訛誤，價值已超過錢譜。今人王德毅撰有《洪容齋先生年譜》（《幼獅學報》一九六一年四月第三卷第二期），對前譜之誤，復有所訂正，可參看。

洪文敏公年譜

嘉定錢大昕謨

裔孫汝奎增訂

宋徽宗宣和五年癸卯公生。

公諱邁字景盧忠宣公晫第三子。

宣和六年甲辰二歲。

宣和七年乙巳三歲。

欽宗靖康元年丙午四歲。

高宗建炎元年丁未五歲。

建炎二年戊申六歲。

忠宣公丁父太中憂。



儒藏

洪文敏公年譜

建炎三年己酉七歲。

忠宣公爲金國通問使，金人留之不遣還。

建炎四年庚戌八歲。

紹興元年辛亥九歲。

紹興二年壬子十歲。

過衢州白沙渡，見岸上酒店敗壁，閒有題詩二絕句，一咏犬落水，一咏油污衣，愛而識之，終身不忘。

增訂容齋三筆

卷五

予甫十歲時，過衢州白沙渡，見岸上酒店

敗壁，閒有題詩兩絕，其名曰犬落水、油污衣。犬詩太俗不足傳，獨後一篇殊有理致。其詞云：一點清油污白衣，斑斑駁駁

使人疑。縱饒洗徧千江水，爭似當初不污時。是時甚愛其語，今六十餘年，尙歷歷不忘，漫志於此。按公時十許歲，蓋隨伯兄文惠避亂歸饒州，旋復還秀州，道經衢州也。

紹興三年癸丑十一歲。

紹興四年甲寅十二歲。

紹興五年乙卯十三歲。

紹興六年丙辰十四歲。

紹興七年丁巳十五歲。

紹興八年戊午十六歲。

十一月，丁母魏國夫人沈氏憂。



紹興九年己未十七歲。

十一月葬沈太夫人於無錫縣。容齋五筆云少年寓無錫，從錢仲伸借書得麴信陵集當在是時。

增訂錢仲伸名紳著有同安志十卷見馬端臨文獻通考。新唐書藝文志有麴信陵詩一卷。

紹興十年庚申十八歲。

紹興十一年辛酉十九歲。

紹興十二年壬戌二十歲。

兄文惠公文安公同登博學宏詞科公亦寓南山淨慈院待

詞科試。



增訂五筆卷四紹興十二年壬戌予寓南山淨慈待詞科試是

歲公應詞科未第

見省試官聯騎公服戴帽不加披衫每一員以親

事官一人執敕黃行前。是時知舉參詳點檢官合三十一員、最後一中官宣押者入下天竺貢院。及三十年庚辰予以吏部郎充參詳官、既入內受敕、則各各乘馬、不同時而赴院。至淳熙十四年丁未忝司貢舉、則了與昔異、三三兩兩自爲遲速、其乘轎者十人而九矣。是年二月五日有送梁竑父通判江州序。見富大用事文類聚外集。

紹興十三年癸亥二十一歲

六月忠宣公自金還。八月召對以待制權直學士院提舉萬

壽觀九月出知饒州公代作謝表。

紹興十四年甲子二十二歲。

六月忠宣公以中丞詹大方劾奏罷饒州提舉江州太平觀尋丁內憂。

增訂祝淵事文類聚遺集有謝紹興十四年厯日表按表云支郡頒常疑亦代忠宣公作。

紹興十五年乙丑二十三歲。

是春再至臨安寓三橋西沈亮功主簿之館。

沈以買飯於外不便自取家饌

日相供同年湯丞相來訪叩旅食大慨具爲言之湯公曰主人亦賢矣

試博學宏詞科中選名

在第三試題漢麟趾褒蹠贊唐凝暉閣渾天儀記少保鎮南



軍節度使充兩浙東路安撫大使兼知紹興軍府事授少傅
 鎮南靜江軍節度使充江南東路安撫大使兼知建康軍府
 事兼營田大使兼行宮留守加食邑實封制代守臣謝賜御
 書周易尙書表明道藉田頌漢中和樂職宣布詩序夷堅志
 五年三月十五日予在臨安試詞科第三場畢出院時尙早
 同試者何善伯明徐搏升甫相率游市時族叔邦直應賢鄉
 人許良佐舜舉省試罷相與同行因至抱劍街伯明素與明
 倡孫小九來往遂拉訪其家置酒於小樓夜月如晝臨欄望
 月兩燭結花粲然若連珠孫固黠慧解事乃白坐中曰今夕
 桂魄皎潔燭花呈祥五君皆校藝蘭省其爲登名高第可證
 不疑願各賦一詞紀實且爲他日一段佳話遂取吳箋五幅
 寘於桌升甫應賢舜舉皆謝不能伯明俊爽敏捷卽操筆作
 浣溪紗一闋曰草草杯盤訪玉人。燈花呈喜坐天春。邀郎覓
 句要奇新。黛淺顏嬌情脈脈。雲輕柳弱意眞眞。從今風月屬
 閒人。眾傳觀歎賞獨惜其末句失意予續成臨江仙曰綺席
 留歡歡正洽高樓佳氣重重。釵頭小篆燭花紅。直須將喜事

來報主人公。桂月十分春正半。廣寒宮殿蔥蔥。姮娥相竝曲欄東。雲梯知不遠。平步躡東風。孫滿酌一觥。相勸日學士。必高中。此瑞殆爲君設也。已而予授兩浙轉運司幹辦公事。四果奏名賜第。餘四人皆不偶。

月除左承務郎。敕令所刪定官。旣而言官汪勃論公與其父

同惡相濟。閏十一月出爲添差福州教授。

據繫年要錄。

增訂寓沈主簿事。見四筆。

卷十五

是年代謝賜御書周易尙

書表云。八卦之說。謂之索。奉以周旋。百篇之義。莫得聞。坦然

明白。尾句曰。但驚奎壁之輝。從天而下。莫測龜龍之祕。行地

無疆。見三筆。

卷八

錢氏於是年據李心傳繫年要錄書閏十

一月出爲添差福州教授。又於十八年下注云。公出教福州。

未詳年月。或疑前後兩歧。按宋史高宗紀。紹興十五年十月

甲午、以汪勃言折彥質黨趙鼎、柳州安置、與此事適相先後。繫年要錄當不誤。惟十六年、十七年、公實侍忠宣公側、未嘗到任、故錢氏附於十八年、以俟考耳。

紹興十六年丙寅、二十四歲。

侍忠宣公於里。

夷堅志紀紹興十六年十月二十五夜、文惠公在台州夢妙緣寺事云、時忠宣在鄉里、文

安在毘陵、予處侍下。

紹興十七年丁卯、二十五歲。

五月、忠宣公謫英州安置、公侍親居英、與僧希賜游南山、讀東坡何公橋記石刻。州人利秀才新作茅齋、從公乞名、以齋前有兩高松、因命之曰二松。



增訂三筆

卷十

英州小市江水貫其中舊架木作橋每不過數年輒爲湍潦所壞郡守建安何智甫始疊石爲之方成而東坡還自海外何求文以紀坡作四言詩一首予侍親居英與僧希賜游南山步過橋上讀詩碑希賜云真本藏於何氏此有石刻經黨禁亦不存今以板刻之乃希賜所書也坡公作詩時建中靖國元年辛巳予聞希賜語時紹興十七年丁卯相去四十六年五筆

卷九

予頃在英州訪鄰人利秀才利

新作茅齋頗淨潔從予乞名其前有兩高松因爲誦藍田壁

記命之曰二松

紹興十八年戊辰二十六歲



忠宣公忤秦檜竄謫檜恨未已御史汪勃論公出爲添差福州教授向來州郡以表奏書啟委教授因而餉以錢酒公但爲撰公家謝表及祈謝晴雨文至私禮箋啟小簡皆不作遇聖節樂語嘗爲之

公出教福州未詳年月姑附於此

增訂撰公家謝表云云見四筆

卷十五

紹興十九年己巳二十七歲

是歲葉晦叔黯自敕令局出爲福建帥屬公因春補諸生白

於府主邀與同考校鎖宿貢院兩旬公作長句贈之晦叔亦

有和篇據三筆九云三筆九云予自福州教授非通判也倅字似誤

增訂三筆卷六紹興十九年予爲福州教授爲府作謝麻日表